

6、中小企业声明

中小企业声明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江西中医药大学的江西中医药大学实验大楼B座三楼新增区域改造项目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

- 1、中央台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2、边台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3、中央台试剂架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4、边台试剂架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5、定制台上式双通钢吊柜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6、边台吊柜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7、PP铝框窄边通风柜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3人,营业收入为2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59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- 8、三联水龙头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浙江科恩实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5人,营业收入为4968万元,资产总额为765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9、PP水槽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浙江科恩实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5人,营业收入为4968万元,资产总额为765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10、滴水架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浙江科恩实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5人,营业收入为4968万元,资产总额为765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

- 11、洗眼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科恩实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65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12、紧急冲淋洗眼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科恩实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65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13、嵌入式危化品防爆安全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- 14、嵌入式PP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- 15、应急安全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- 16、废液收集安全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- 17、电源插座盒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- 18、货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实邦货架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3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19、医用洁净工作台 1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2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2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20、医用洁净工作台 2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2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2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21、医用洁净工作台 3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2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2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- 22、操作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

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3、全钢储物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4、实验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铭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篁韵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
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